

專案質詢

8-8-6-0299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21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許委員淑華，針對西濱快速公路之興建目的係為疏解國道高速公路壅塞，構建西部地區整體高快速公路網路，達到全面且快速之公路運輸目標，惟西濱快速公路部分路段使用成效不彰，或工程延宕多時經監察院提出糾正案，為避免規劃設計不良或施工品質不佳情況發生外，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應全面檢視使用效率不彰路段並研謀妥處，俾利發揮原始修建興建及達到公共服務之目的。爰此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公路總局及所屬（以下簡稱公路總局）105 年度「公路新建及養護計畫」項下之「公路新建及改善計畫」分支計畫，編列「西濱快速公路後續建設計畫」（計畫期程自 98 年度至 108 年度，總經費 730 億元）第 8 年經費 90 億元，預計辦理 39K+700 觀音工業區增設交流道、觀音至鳳岡段主線……等 8 項工程。
- 二、依據 103 年度交通量分析，西濱公路日交通量超過 1 萬輛者，僅有新北市路段及台中清水至彰化福星交流道部分路段，約占整體之出口數之 12.5%，其餘路段車流量偏低，且以小型車為主；國道 3 號新竹系統交流道至彰化系統交流道之間位於國道 1 號西方，並於西濱交流道與西濱快速道路交會，部分路段相近且平行，其交通量遠高於西濱快速道路，西濱快速道路由原濱海公路提升為快速公路標準，以取代第三條高速公路及客貨分流之建設目的，並未顯現。本計畫耗用政府龐鉅資源，興建緩慢曠日廢時，通車路段使用效率不彰，顯有未當。
- 三、西濱快速道路之雲一交流道至海豐橋路段工程，原於 87 年起辦理工程規劃設計，概估工程經費 28.47 億元，先行施作之側車道工程於 96 年 6 月完成驗收後，即遭當地民眾抗爭封路，閒置期間長達 6 年餘，嗣後追加經費 2,026 萬餘元，以修復受損路面及相關交通設施，全

立法院第 8 屆第 8 會期第 6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案迄 102 年 10 月完工通車，較原計畫工期延宕 10 餘年，經監察院 103 年 7 月提出糾正，行政效率顯著不彰。